

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建设龙凤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项目名称：遂宁船山龙凤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。
- 项目投资金额：投资概算 8,637.00 万元。
- 本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风险提示：在项目建设过程中，可能存在相关政策、法规、市场等方面的不确定风险，有可能会影响项目的正常实施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025 年 4 月 28 日，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9 名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龙凤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龙凤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。本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投资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名称

遂宁船山龙凤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。

（二）项目建设地址

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。

（三）建设规模

遂宁船山龙凤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主要包括变电工程、线路工程两个部分：

1.变电工程

新建 110 千伏变电站一座（利旧 31.5 兆伏安主变两台），扩建 220 千伏同盟站 110 千伏间隔一个。

2.线路工程

线路工程主要包括 2 个子项：110 千伏三天线“π”入 110 千伏龙凤站线路工程，新建架空 2.44 公里；220 千伏同盟站至 110 千伏龙凤站线路工程，新建架空 11.99 公里、电缆 0.155 公里（利旧 8.07 公里）。

（四）投资概算

本项目投资概算 8,637.00 万元。

（五）项目资金来源

本项目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（六）财务评价

总投资内部收益率 6%，财务净现值 814.28 万元，总投资回收期 13.72 年，总投资收益率 5.05%。

（七）项目建设期

12 个月。

二、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是为了满足供区内电力负荷增长需求，有利于完善公司电网结构，提高供电可靠性和安全性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三、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

在项目建设过程中，可能存在相关政策、法规、市场等方面的不确定风险，有可能会影响项目的正常实施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